公示人员简要事迹

1.迪丽拜尔·阿不都克尤木，女，维吾尔族，克拉玛依市文博院干部。曾参与克拉玛依博物馆历年实物征集（3000余件）归档工作，为文物鉴定工作顺利开展奠定了基础；完成第七批、第八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及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申报，成功提升克拉玛依市四处文物保护单位级别；采编克拉玛依市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档案材料，补充完善克拉玛依市已公布13处文物保护单位“四有”工作；对全辖区内文博单位开展每年60余次文物安全检查，有效预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为克拉玛依市的石油工业文化保护传承尽献微薄之力。

2.王东亮，男，汉族，中共党员，温泉县鄂托克赛切依特赛古墓群看护员。他切实履行看护职责，当好文物安全“守护员”，加强文物法律法规学习，当好文物保护“宣传员”，及时发现安全隐患，当好文物保护“监督员”。在他的保护区里，每年制止和劝返在保护区内不恰当行为50余人次；2017年至今，王东亮捐赠、上交文物10余件。他致富不忘家乡，出资15万元为出生地查干屯格乡厄日格特布呼村修建了道路，为温泉县高级中学捐款5000元，投资3万余元在温泉县医院建设隔离房期间，承担了施工所需的燃油费、工资、材料费、运输费。他既践行着守护文物的庄严承诺，又传递着无私奉献的美好品德，他是“最美文物安全守护人”，更是社会爱心“传递员”。

3.阿合买提·依曼别克，男，哈萨克族，沙湾市野外文物看护员。2021年起，阿合买提接替父亲成为一名野外文物看护员，足迹遍布自己辖区内两处文物保护单位：金沟河中桥墓群、阿克吉也克1号墓群。自担任看护员以来，他多次参加沙湾市红山水库的抢救性考古发掘，学习文物知识；2022年在巡护中发现阿克吉也克1号墓群盗掘隐患，并协助办案机关和文物部门抓获嫌疑人、收缴盗掘文物。子承父业，不求回报，他用质朴的传承精神执着守护着沙湾的历史遗存。

4.薛止昆，女，汉族，中共党员，吉木萨尔县文旅局文保科主任。26载光阴，她致力于我县111处田野文物遗址的保护和北庭故城遗址文物保护工作。26年的田野文物工作经历，诠释着她烙印在心底的文物情怀。吉木萨尔县文保工作在她的不懈努力下连续多年位列昌吉州之首，被授予“全国文物工作先进县”“文物保护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她也被评为“昌吉州青年岗位能手”、“文物先进工作者”、“优秀公务员”等荣誉。

5.肉孜·买合买提，男，维吾尔族，中共党员，伊吾县文体广旅局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副队长。在文物保护工作中，肉孜·买合买提定期组织开展文物安全巡查工作，坚守在文物安全巡护的第一线，做到了全年对全县102处野外不可移动文物的全覆盖文物安全巡查工作，发现安全隐患问题及时上报处置。在他的努力下，存在文物安全隐患的卡尔桑遗址、托背梁墓地等两处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得到了相应的保护。

6.阿依木比给·把拉尼克，男，塔吉克族，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野外看护员队长、香宝宝古墓群看护员。在看护文物安全之余，他认真履行看护员队长职责，带领其他看护人员学习有关法律法规，提升看护员队伍整体素质和法规意识，积极配合本县文物考古发掘工作，参与考古现场监督及出土文物登记等工作，为本县文物安全和考古工作做出了自己的贡献。

7.杨坤，男，汉族，中共党员，喀什地区消防救援支队古城消防救援站初级专业技术职务。杨坤同志作为喀什古城消防救援站的一员，担负着古城核心景区3.6平方公里、12.65万人、1400余家商铺消防安全的职责使命，在守护古城的日夜里，常态化开展入户宣传、指导检查、消防演练、夜间巡逻等，积极打造“防消联勤”工作模式，既当灭火“战斗员”，又当防火“巡查员”，在排查隐患的同时，向居民宣传消防安全常识。2022年，经喀什市人民政府批准，全疆首支火焰蓝国旗班——古城消防救援站国旗班正式组建。2023年2月，古城消防救援站国旗班在喀什古城景区升起的第一面五星红旗，被中国消防博物馆收藏。

8.吾买尔·阿不地热依木，男，维吾尔族，吐鲁番市黑孜尔霍加麻扎、也木什古墓群看护员。他来自文物安全守护的最基层，他参与到打击文物犯罪的最前沿，在2022年“12·31”也木什古墓群盗墓案件中，他第一时间发现并报告盗掘线索，积极配合现场取证和勘查工作，为案件侦破提供了有利线索，为保护文化遗存发挥了关键性作用，充分体现野外文物看护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用自己的实际行动书写着新时代守墓人的精彩篇章。

9.欧志满，女，蒙古族，中共党员，鄯善县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主任、一级检察官、检委会委员。从事检察工作十多年来，先后获得个人三等功2次，多次被评为“优秀公务员”。在办理楼兰古城文物系列盗窃案中，将天理、国法、人情的办案理念融入到实际办案中，追回国家文物8800余件，既取得了“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社会效果，又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每一起案件背后的公平正义。

10.吐尔荪江·乌布力，男，维吾尔族，中共党员，且末县托盖曲根古墓地看护员。他凭着对托盖曲根古墓的热爱、对自身职责使命和工作价值的清醒认识，奔赴戈壁滩，不畏满目黄沙，甘愿奉献。2021年配合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对库拉木勒克乡来利勒克遗址区域的考古勘探工作。他结合当地实际，对托盖曲根古墓地文物保护列出保护措施，积极对当地群众宣传文物保护法律法规，保证了文博馆古墓地看护工作的顺利开展，为推进全县文物保护工作做出了不懈努力。

11.高景莲，女，汉族，若羌县米兰古城遗址看护员。作为米兰遗址最久的守望者，她见证了米兰工作站从土坯房到砖瓦房，从一开始只有孤灯相伴，到后来有了通讯信号和电视机，自1999年高景莲以临时工的身份驻站以来，55岁的高景莲已经在此工作了24年，自丈夫因意外离世后，便接过丈夫文物看护的任务，其中18年独身一人驻扎在这片荒无人烟的地方，期间曾冒着危险独自驱赶盗墓贼，保护遗址安全，相继于2017年、2019年被评为若羌县优秀看护员。戈壁滩常年的风吹日晒让她皮肤黝黑，但她却享受于在楼兰古文明相关书籍中与历史对话；面对孤独，她说，“感觉孤单的时候就会去戈壁滩上走一走，看看那些遗址，心情就会舒畅很多，虽然都是泥土，但仿佛它们也会说话。”

12.艾斯卡尔·艾尼万，男，维吾尔族，中共党员，巴州公安局刑事侦查支队一级警长。从警二十多年以来，多次立功受奖，自全国打击防范文物犯罪专项行动开展以来，艾斯卡尔·艾尼万同志充分发扬不怕艰难困苦和连续作战的精神，带领专案组开展案件侦办工作，不断攻克审讯难关，成功破获公安厅督办的尉犁县艾某等人涉嫌盗掘古文化遗址案件，打掉盗掘古墓团伙4个抓获56人，受到公安厅通报表彰。

13.王建江，男，汉族，阿勒泰市塔尔浪古墓群片区野外文物看护员。塔尔郎地处山区，古墓分布广、数量多，王建江全年穿梭在这些墓群所覆盖的方圆1600多平方公里土地，为避免牧群转场对古墓造成破坏，王建江会在牧民转场时，第一时间宣传古墓保护条例及相关法律，及时劝阻不当行为，必要时跟随陪伴牧群远离古墓群后才放心离去。2020年塔塔段县道施工，他及时沟通上报，有效阻止施工方在古墓群周边路段作业，每到夜间听到工程车辆路过，他都要起身骑着摩托车前往查看。无数个春夏秋冬，他便是这样不辞辛苦地坚守着文物安全。

14.乌云其米格，女，蒙古族，中共党员，昭苏县文体广旅局党组成员、文博院院长、文物局局长。一次不落地参与每年两次的文物全覆盖巡查，是她给自己定下的规定。根据史料她陆续发现12座卡伦遗迹，填补了文物“三普”资料的空白，更是祖国统一历史实证。她亲自跑到劳动市场“抢工人”，自己也变身打下手的泥瓦匠，和工人们一起抢时间，赶在雪期之前完成文物修缮工程。她也是文物行业的教育工作者，把草原上文物背后美好的故事、价值、历史文化传播给大众。

15.沙布江·努尔旦，男，哈萨克族，中共党员，新源县萨哈西北古墓群看护员。他所看护文物的地理位置，地势危险、环境艰苦，对于9岁起便因意外失去了双臂的沙布江来说更是困难重重。每一个深深浅浅的脚印，每一次山间往来，每一个日出日落，看似简单的巡护工作，他都比常人付出更多努力。新源县因地势多发地震、洪涝灾害、泥石流，别人往外跑时，他却是焦急地往山上跑，因为那里有他要守护的“挚爱”。夜晚突遇暴雨时，沙布江请求邻居帮忙打手电冒着雨赶往山上，确认文物无损才安心返回。沙布江·努尔旦用最纯粹的文物情怀，守护着岩画与古墓群的一方土地，也体现了基层广大劳动人民坚韧不屈的精神。

16.木拉里·吐坎，男，哈萨克族，中共党员，乌鲁木齐市消防救援支队沙依巴克区大队初级专业技术职务。该同志坚守“岁月失语，惟石能言”的责任担当，积极学习法律规范，主动探索文物单位消防安全防范措施，创新开展线上远程监控、地图全景拍和二维码监管，落实文物建筑消防管理细则要求，先后对自治区博物馆、红山邮政大楼、煤炭研究院等文物建筑开展常态化监督检查86次，督促整改隐患163处，顺利完成博物馆消防改造中防火门、电气火灾、水炮系统的新装调式工作，切实展现新时代消防人勇担重任、创新有为的精神。

17.热合曼·阿不拉，男，维吾尔族，中共党员，库车市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民警，从警生涯中曾多次荣获“优秀民警、办案能手”等荣誉称号。该同志始终站在队伍的最前列，攻克一个又一个难题，严厉打击了文物犯罪。2020年以来，热合曼·阿布拉通过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等方式开展文物保护宣传讲座56场次，入户走访1500余户，受益群众达8000余人。该同志在打击文物犯罪上不仅是一名称职的侦查员，更是一名优秀的宣传员。

18.热合曼·阿木提，男，维吾尔族，克孜尔尕哈石窟、克孜尔尕哈烽燧看护员。南疆的气候多沙尘暴，热合曼·阿木提每天的工作除了看护外，还要清扫烽燧、石窟周围的道路，定期给洞窟门锁上油，遇到山洪，通往烽燧和石窟的路常常是断了修、修了断，他从未放弃过。三十年的无私奉献，他默默守望着克孜尔尕哈烽燧和克孜尔尕哈石窟，对每一幅壁画保护现状和问题他都如数家珍，曾多次获得全国劳模、自治区劳模称号。热合曼·阿木提像尕哈烽燧一样矗立在荒凉的戈壁中，守护着文物安全。

19.居马·艾米都力，男，维吾尔族，森木赛姆石窟看护员。长大后，我就成了你！居马·艾米都力从父亲的手中接过看护员的接力棒，父亲的榜样是他成长的动力，也是他坚守的信念。十五年来，他沿着父亲走过的路继续向前，他追寻着父亲的足迹，在荒漠戈壁默默无闻守护着森木赛姆石窟。十五年的风雨，无怨无悔，十五年的光阴，甘于奉献，他用坚守和担当守护着我们的文物安全，他用接力传承着文物看护员的恪尽职守。

20.吴勇，男，汉族，中共党员，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研究馆员。寒冷的冬季，他裹着8层衣服，趴在小河墓地的沙坑里与古人对话；酷热的盛夏，他忍受烈日的炙烤，踯躅在漫天黄尘的高昌故城内探寻远古奥秘。不惧怕墓葬中的干尸蛇虫，就怕抢救出的文物不够安全，即便冒着生命危险，仍旧痴迷于文物考古事业。30多年来，经过不懈努力与潜心研究，吴勇同志在新疆田野考古和研究工作中取得了一系列重要发现和收获。当下，吴勇同志正积极响应习近平总书记“文化润疆”战略构想，和全疆文物考古工作者一起认真筹划，为新疆文物考古事业发展添砖加瓦。